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迪克”或“公司”）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充分考虑现阶段经营业绩情况，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资金投入的需求等各方面因素。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0,990,269.78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5,325,002.96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综合公司现阶段经营业绩情况、生产经营、研发投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基础之上，同时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故在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和短期经营实际的情况下，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公司作为流感疫苗的新军，产品自 2019 年上市销售以来，经历了市场快速增长及公共卫生事件干扰销量下降的考验，除 2023 年因临时停产时间影响之外，市场占有率较为稳定。2023 年上半年公司抓住了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政策调整带来的契机，流感疫苗接种需求出现一波需求高峰，公司抓住了市场机遇，取得了不错的销售业绩。2023 年 7 月公司所在地泰州突发特大暴雨导致车间进水临时停产，2023 年 12 月公司才恢复流感疫苗销售，致使销售旺季的第三季度未产生销售收入，第四季度销售收入较少，对全年业绩影响较大，导致全年亏损。

公司对国内流感疫苗市场增长充满信心。中国流感疫苗接种率较欧美发达国家和东亚地区差距很大，有较大的增长空间。公司将紧紧抓住中国流感疫苗市场稳步增长的市场机遇，在确保产品质量的同时积极进行销售变革，关注行业发展情况、科学论证分析接种需求，调整销售计划，坚持销售下沉、服务终端用户、做大增量市场的销售策略，实现销售增长，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流感疫苗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在本年度业绩较大经营压力的背景之下，未来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市场推广、销售布局等需要保持较大资金的持续投入，以确保业务增长，保持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主要（含在研）产品为针对预防流行性感、狂犬病、水痘、带状疱疹和肺炎疾病等人用疫苗产品，目前已上市产品 1 个，主要在研产品的研发持续推进，包括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 细胞）已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总结报告、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儿童）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正在开展 III 期临床试验前期准备。随着在研产品的不断推进，公司未来将持续保持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

综上，鉴于 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同时，公司后续研发项目所需投入大，完善销售网络布局和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持续投入资金，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

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订了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制定，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